

关于深圳易道智慧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财务报表

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
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2）第 327036 号



关于深圳易道智慧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
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
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2）第 327036 号

深圳易道智慧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深圳易道智慧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道智慧公司”）2021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出具了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2）第 327014 号）。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要求，现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的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易道智慧公司 2021 年度经营情况不佳。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 1,133.42 万元，累计亏损 1,920.68 万元，净资产-1,120.68 万元，资不抵债；2021 年度营业收入 46.6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73.72 万元。未弥补亏损超过股本总额。易道智慧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二、2 中披露了拟采取的改进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依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理由和依据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

事务
专用

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相关的事项或情况的披露；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的事项不影响审计意见的依据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的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易道智慧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易道智慧公司管理层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是适当的，且财务报表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的“2、持续经营”中已对重大不确定性作出充分披露。基于《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1 号——对财务报表形成审计意见和出具审计报告》的规定，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是适当的。

本专项说明仅供易道智慧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正武

中国·北京

2022 年 4 月 25 日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376569XD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法定代表人 姚庚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资产收购、出售、并购重组业务、受托管理、代客诉讼、法律事务；代理记账；从事代理记账相关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13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13日至 2033年11月1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与原件一致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07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018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四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姚庚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与原件一致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205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4]003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4年03月28日



姓名	高米峰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6.01.0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五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50102197601050011
Identity card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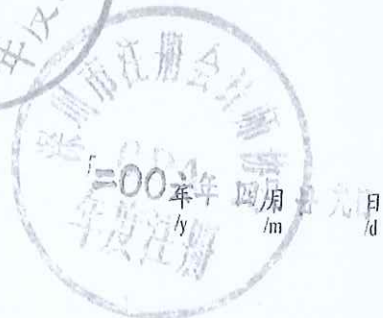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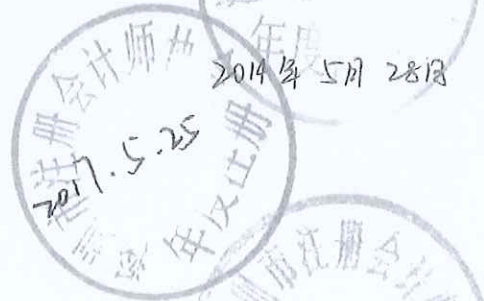
与原件一致



高米峰
440300231135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2311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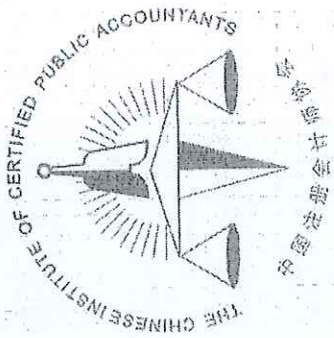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5 年 4 月 27 日
/y /m /d

合格



与原件一致

姓名	张正武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10-19
工作单位	中银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3072419841019183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正武
110001700183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700183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 07 15